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质函〔2023〕33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新版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考核合格证书电子证照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主管部门，广州、深圳、佛山、惠州、东莞、中山市交通运输局，佛山市轨道交通局，广州、深圳、珠海、汕头、河源、东莞、中山、阳江、湛江、茂名市水务局，佛山、清远市水利局，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电子证照扩大应用领域和全国互通互认的要求，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建筑施工安全监管数字化水平，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合格证书电子证照试运行的通知》（建办质〔2022〕53号）要求，我省将启用新版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合格证书电子证照（以下简称“新版电子证照”）。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面推行新版电子证照

自 2023 年 2 月 20 日起，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合格证书全面启用新版电子证照。在有效期内的旧版电子证照或纸质证书可继续使用，有效期届满后自动失效。通过办理相关业务换发为新版电子证照的，原电子证照或纸质证书同时作废。

二、新版电子证照的获取方式

方式一：持有旧版有效期内电子证照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由其所在企业通过登录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https://gdagkh.gdcic.net/#/web>，以下简称“安管系统”），在“证书信息变更”栏目申请原因项选择“换发新版电子证照”，按要求完善持证人员的职务、职称、学历等信息资料，审核通过后生成新版电子证照。

方式二：企业在安管系统办理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省内单位调动、调出外省、外省调入等相关证书业务时，按要求完善持证人员的职务、职称、学历等信息资料，审核通过后生成新版电子证照。办理证书延期和企业更名两项证书业务前需换发新版电子证照。

三、新版电子证照下载打印

企业可通过登录安管系统，在“证书管理→合格证查询→打印合格证”栏目下载打印新版电子证照（具体样式见附件）。

四、新版电子证照查验方式

各有关单位和人员可通过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

公共服务门户（网址：<https://zlaq.mohurd.gov.cn>）、全国工程
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微信小程序、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
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网址：
<https://gdagkh.gdcic.net/#/web>）查询验证新版电子证照。

附件：新版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合格证电子
证照式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年2月1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black; width: 300px; height: 20px; margin: 0 auto;"></div> <h2 style="text-align: center;">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2>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编号: </p>		
姓 名: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black; padding: 5px; width: 60px; margin: 0 auto;">25x35mm 1寸照片</div>
性 别:		
出 生 年 月:		
企 业 名 称:		
职 务:		
初次领证日期:		
有 效 期:	 至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black; border-radius: 50%; width: 100px; height: 100px; margin: 0 auto; 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justify-content: center;">红章50mm</div>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black; padding: 5px; width: 60px; margin: 0 auto;">25x25mm 查询 二维码</div>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